



臺灣青銀公益協會

第一屆 青銀文學獎

文稿及照片徵件活動

- **活動期間：**自 113/7/1（一）起至 113/7/30（日）止。
- **徵件主題：**以家中祖父母或在地耆老為主題，從兒時記憶、傳承藝術、生生活點滴皆可，透過書寫與拍照，一同進入長輩的記憶中，閱讀這本精彩的人生故事，促進代間互動，凝聚跨世代關係。



臺灣青銀公益協會

聯絡人 范姜小姐 0912500116

113 年度臺灣青銀公益協會

第一屆「青銀文學獎」文稿及照片徵件活動簡章

- 一、**活動宗旨：**為促進跨世代交流，鼓勵民眾透過文字與照片徵件活動，主動採訪家中長輩或是在地耆老，傳承長者的生命經驗與智慧，紀錄與長輩互動的點滴，更因應祖父母節的到來以年邁長輩為主題，凝聚青年與銀髮族的感情、改善跨世代隔閡。
- 二、**辦理單位：**臺灣青銀公益協會
- 三、**活動期間：**自 113 年 7 月 1 日（星期一）起至 113 年 7 月 30 日（星期日）止。
- 四、**徵件主題：**以家中祖父母或在地耆老為主題，從兒時記憶、傳承藝術、生生活點滴皆可，透過書寫與拍照，一同進入長輩的記憶中，閱讀這本精彩的人生故事，促進代間互動，凝聚跨世代關係。
- 五、**徵件作品規定：**
 - （一） 參賽作品須同時包含文字（1 篇）及照片（3 至 5 張）。
 - （二） 文字規定：
 1. 字數 1,000 至 3000 字內（含標點符號），新細明體/12 號字體/行距 1.0。
 2. 須寫出作品名稱，並按主辦單位提供之表格、規定填寫。
 - （三） 照片規定：
 1. 主題須為「家中長輩或是在地耆老」，並拍照紀錄。
 2. 參賽者不限定攝影設備，可使用相機、手機、平板、空拍機之設備拍攝，但作品須為數位檔案，如使用空拍機進行拍攝，請務必遵守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並且必須確保符合當地空拍拍攝標準法規或指引（以該作品當年度之法規或指引為準），若有查出違反規定之情事將取消參賽資格，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並且空拍場域相關申請作業應由參賽者逕行向主管機關辦理。
 3. 主辦單位有權向得獎者索取作品大檔，以供日後所需。
 4. 參賽作品應符合本比賽主題及規範，且作品「未曾公開發表」或「未曾在其他比賽獲獎」，違反者視同棄權不予參賽。（公開發表者定義：平面出版、公開展覽、投稿過至線上販售之圖庫或參加其他攝影比賽公開發表者，但發表於社群媒體、個人部落格、網路論壇者不在此限）
 5. 參賽作品彩色黑白不拘，拍攝時間不限，直幅橫幅不限，攝影照片電子檔每張至少 1 MB 以上，不超過 10MB 為限，作品原始檔案尺寸需為至少 3000x3600 pixels 或 800 萬畫素以上之電子檔。
 6. 參賽作品攝影內容不得含有猥褻、挑釁、情色、暴力、詆毀、違背善良風俗、種族歧視或其他任何引人厭惡或不合宜之內容，主辦單位得自行判斷，經查實其違規者將取消參賽資格。
 7. 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本人獨立創作之合法攝影作品，作品不得抄襲、重製、冒名、翻拍拷貝，或侵犯其他任何個人或實體之版權、商標權、人格權、隱私/公開權，以及智慧財產權。
 8. 參賽作品僅可調整亮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銳利度，不得以後製軟體改造及合成（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拷貝、格放、裝裱、加色、重曝（含機內重曝）。
 9. 主辦單位保留一切檢驗原始作品/來源素材以確認其符合參賽規則之權利，參賽者「務

必保留未經任何影像處理軟體後製過或手機內建軟體後製（如效果、濾鏡）的原始數位檔案」，以保障自身參賽權益，因主辦單位審理有後製爭議的作品時，若無法提供原始檔檢視，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六、徵件組別：

- (一) 學生組：公立國中 7-9 年級、高中職 10-12 年級在學學生，需有指導老師。
- (二) 社會組（含大專院校）：年滿 18 歲之民眾皆可報名參加。

七、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依活動規定填寫表格上傳文稿及照片，並以電子郵件方式上傳給主辦單位 (tyewassociation@gmail.com)，

文稿及照片請註明作者姓名/作品主題，郵件主旨：青銀文學獎_作者姓名_作品名稱。

上傳檔案時務必確認是否有：

- 著作財產權暨肖像權授權同意書
- 履行個資法第 8 條告知義務聲明
- 報名表
- 照片 3-5 張

八、評選方式及標準：

- (一) 主辦單位將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進行專業評分。
- (二) 評選項目及佔比：

評分項目	佔比	說明
主題適切性	30%	作品與參賽主題之符合程度評分
構圖技巧	25%	作品構圖的表現及手法
撰稿能力	25%	語氣通暢流順、內容貫穿主題
創作理念	20%	符合傳承長者的生命經驗與智慧，紀錄與長輩互動的點滴

- (三) 評選委員得就參賽作品水準，決定各獎項是否「從缺」或於獎項總數不變情形下「調整名額」。

九、活動獎項：

獎項	名額	說明
金獎	2	新臺幣（以下同）3000 元等值禮品與獎狀乙紙(每組別各錄取 1 名，共 2 名)
銀獎	2	1500 元等值禮品與獎狀乙紙(每組別各錄取 1 名，共 2 名)
銅獎	2	1000 元等值禮品與獎狀乙紙(每組別各錄取 1 名，共 2 名)
佳作	6	500 元等值禮品與獎狀乙紙(每組別各錄取 3，共 6 名)

(一) 領獎方式

1. 優勝作品名單預計於 113 年 8 月 19 日 (星期一) 公布於本會社群媒體粉絲專業 (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tyew190713>) 並以電子郵件、電話方式聯繫獲獎者。
2. 國中及高中職組別之優勝者獲獎後須出具在學證明，未於期限(主辦單位通知後七天內)提供者視同放棄該獎項。
3. 如獲獎者提供之聯絡資料未填寫正確，致獎項於郵寄或運送過程遲延、錯遞或遺失，主辦單位概不負責，且優勝者不得向主辦單位為其他任何主張或請求。
4. 優勝者須配合主辦單位作業所需填寫相關書面文件，活動獎項均須依所得稅法規定辦理相關扣繳申報作業。
5. 所有投稿作品之原稿，無論作品是否得獎，其數位檔案版權皆歸屬主辦單位所有，作品之著作財產無償權讓與主辦單位，不受時間、地域、次數及方式之限制，包括：公開展示權、重製權、編輯權、改作權、散布權、公開上映權、公開口述權、公開演出權、公開傳輸權、公開播送權、相關文宣品與衍生品發行，均不另計酬；並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十、其他注意事項：

1. 凡參加比賽者視為認同並接受本大賽規範之各項規定，違反本規定相關規定者不列入評審，且主辦單位保留將作品下架之權利，得獎作品如經檢舉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項；其涉著作權或其他侵權、違法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關。
2. 主辦單位對本徵件活動之所有事宜保留隨時修改、變更及做出最終解釋裁決權與終止本徵件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將公布於本徵件活動網頁，恕不另行通知。

十一、聯絡窗口：

范姜小姐 0912500116

徐小姐 03-4963358

電子郵件：tyewassociation@gmail.com

臉書粉絲專業：<https://www.facebook.com/tyew190713>

十二、活動宣傳影片：



第一屆 青銀文學獎

著作財產權暨肖像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之參選作品_____（作品名稱），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

- 一、遵守「第一屆 青銀文學獎」徵選簡章規定，擔保參選作品確係本人原創，絕未侵害他人著作權，且未曾獲獎、未於其他比賽報名參選，亦未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參選作品如有抄襲、翻譯他人作品、冒名頂替參選或其他不實、違反著作權法及相關規定以致引起糾紛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所產生之法律責任概由本人自行負責，本會臺灣青銀公益協會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及要求本人返還全部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本會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之責。
- 二、本人享有得獎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同意授權臺灣青銀公益協會於該作品之著作存續期間擁有不限時間、次數、內容、方式及地域之利用權限，並同意臺灣青銀公益協會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

此致 臺灣青銀公益協會

立書人

姓名：_____（簽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參賽者若未成年，須請法定代理人加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_____（簽名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第一屆 青銀文學獎

履行個資法第 8 條告知義務聲明

臺灣青銀公益協會(以下簡稱主辦單位)執行「第一屆 青銀文學獎」，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參選者下列事項，請參選者於填寫報名表時詳閱：

- 一、主辦單位取得參選者之個人資料，目的為辦理「第一屆 青銀文學獎」相關評審作業之用，其蒐集、處理及利用參選者之個人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本次所蒐集參選者之個人資料類別如報名表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網路報章等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姓名、得獎作品，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地區不限，對象為主辦單位。
- 二、就主辦單位所蒐集參選者之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得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屬主辦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參選者請求為之。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三、參選者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如參選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致影響參選資格時，視為放棄參選。
- 四、本人已清楚瞭解主辦單位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受告知人

姓名：_____（簽名）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參賽者若未成年，須請法定代理人加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_____（簽名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3 年度臺灣青銀公益協會

第一屆 祖父母節「青銀文學獎」活動報名表

作者姓名		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籍
出生年月日			
報名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組	指導老師簽名處_____	
單位/職稱			
聯絡電話		指導老師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聯絡地址			
作品名稱			
作品文稿	<p>字數 1,000 至 3000 字內 (含標點符號) 新細明體/12 號字體/行距 1.0</p>		

※注意事項:照片(3 至 5 張)請以附件方式一同由電子信箱傳送, (tyewassociation@gmail.com), 報名表及照片請註明:作者姓名/作品主題, 郵件主旨: 青銀文學獎_作者姓名_作品名稱。